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云南元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云南元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云南现代职业技术学院（单位名称）的云南现代职业技术学院书画艺术专业实训室提升改造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（服务）的施工单位（服务单位）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云南现代职业技术学院书画艺术专业实训室提升改造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 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云南元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84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437.19977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918.477139 万元[1]，属于 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/ 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[1]，属于 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（盖单位公章）：云南元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　　期：2026 年 09 月 23 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